

致远至恒 务学悟真



蘇州科技大學
SUZ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20 级 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土木工程学院)

研究生部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岩土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
结构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5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9
桥梁与隧道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13
土木水利（岩土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17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22
土木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 制）	27
土木水利（桥梁与隧道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32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37
土木水利（建筑材料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42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非全日制）	47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非全日制）	52
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57

岩土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代码）： 土木工程（0814）

二级学科名称（代码）： 岩土工程（081401）

一、学科简介

本学科在多年科研与教学工作的基础上，形成了具有一定特色的研究方向：01 土的动、静模拟及与基础相互作用研究；02 环境岩土理论及应用研究；03 岩土测试与监测新技术及应用。本学科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及其他专职教学研究人员 6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9 人、硕士生指导教师 5 人，已形成阵容比较整齐、中青年结合、结构较为合理的学科梯队。近年来，在研及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4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6 项、市厅级科研项目 10 余项以及其他各类科研课题 20 余项，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其中 SCI/EI 检索论文 30 余篇，学术专著及参编教材多部。

本学科现拥有软硬件配备比较齐全的土木工程实验中心所属的岩土实验室、省级力学实验示范中心、研究生专用的学习与科研教室。该学科有各类中外文图书资料 7.8 万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2 种。此外，拥有 PKPM 系列软件、ABAQUS、ANSYS、PLAXIS-3D、LS-DYNA、FLUSH、MTS 等用于研究生及教师科研分析的计算软件。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具有创新能力的学术学位、应用型 and 复合型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道德修养和学术修养；
2. 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或独立担负技术工作的实践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强的读、写、听、说能力。

三、研究方向

01 土的动、静模拟及与基础相互作用研究

针对岩土体的离散性和复杂性特征，利用理论推导、试验测试及数值模拟等方法，研究岩土体本构关系及土-基础动静相互作用。

02 环境岩土理论及应用研究

基于环境保护与治理理念，开展固体废弃物作为岩土材料的综合有效利用、污染地基的固化处理理论及应用、考虑环境影响的岩土材料性能演化及影响等方面的研究。

03 岩土测试与监测新技术及应用

针对地下工程的复杂性，开展光纤光栅技术在岩土与地下工程领域中的应用研究，为工程体在全生命周期内的健康监测及治理提供支撑。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答辩，但提前时间不超过 1 年；如遇特殊情况，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学院审核、研究生部批准，可适当延长学习时间。

五、培养方式

1. 按照分类培养、创新模式的原则，实行导师负责制；同时，积极探索和实施学科团队合作培养、校校联合培养、产学研联合培养、国际合作培养等模式。

2. 培养采用系统理论学习和科学研究并重，课程、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既要使研究生深入掌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又要使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3. 既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的主导作用，又要积极发挥研究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营造创新氛围，培养研究生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

六、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学科基础课、专业（方向）基础课、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课程设置

表 1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考试	公共课 7 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考试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考试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考试		
	学科基础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考试	学科基础课 8 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考试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考试		
	专业（方向）基础课	08140502	高等土力学	32	2	√			考试	专业（方向）基础课 8 学分	
		08140234	高等基础工程	32	2		√		考试		
		08140101	岩土数值分析方法	32	2		√		考试		
		08140102	软土流变固结理论	32	2		√		考试		
非学位课		公选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公选课（含跨一级学科选修课）不少于 2 学分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考试	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7 学分 （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27	地基处理技术进展	32	2		√		考试			
	08140225	岩土工程测试理论与监测	32	2	√			考试			
	08140220	建筑材料物理化学	32	2		√		考试			
	08140216	水泥基材料结构与性能研究	32	2		√		考试			
	08140103	城市地下工程	32	2		√		考试			
	08140104	路基路面结构理论与力学分析	32	2		√		考试			
	08140105	岩石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21	预应力混凝土理论与施工技术	32	2		√		考试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考试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考试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考试			
	08140224	工程振动理论及其应用	32	2		√		考试			
	08140237	数理统计	32	2	√			考试			
	必修环节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考查	必修环节 2 学分
		10332013	实践活动		1					考查	

（二）课程要求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必修环节包括学术活动和实践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2）实践活动（1 学分）

实践活动的内容除了各种形式的教学实践之外，也可以参加本专业领域的应用实践等活动。研究生应认真填写实践活动相关表格，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必修环节外，原则上在 1 年内完成。

八、学术成果要求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必须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2 篇，其中至少有 1 篇刊登发表。

九、学位论文要求

1.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 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需求、围绕重要的理论和学科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和学术理论意义；课题研究具有先进性、可行性，工作量和难易度适当；论文的质量须达到硕士学位论文水平要求。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在论文题目确定后，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1 年。论文书写必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基本格式及相关要求》。

3.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结构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代码）： 土木工程（0814）

二级学科名称（代码）： 结构工程（081402）

一、学科简介

结构工程学科于 2003 年 9 月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于 2004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

该学科为江苏省重点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主要实验依托基地。主要研究领域包括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多高层建筑结构抗震等。

本学科拥有博士生导师 3 人，硕士生导师 15 人，其中教授 12 人，2 人被评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 人被评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2 人被评为省部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 人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学科带头人顾强教授、何若全教授等是国内著名的结构工程学科领域的专家，科研成果突出，学术造诣深，具有多年指导博士、硕士研究生的经验。

近年来结构工程学科承担的科研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部级和市厅级等科研项目 100 余项；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200 余篇；获市厅级以上科技奖励 8 项。

本学科现有实验室面积 2635 m²，其中结构实验大厅 1128 m²，仪器设备总值 1119.12 万元；有研究生专用计算机房和教室，并有用于大型复杂结构动力分析的并行计算机系统；该学科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7.8 万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2 种；院（系）计算中心有 PKPM 系列软件、“桥梁博士”、ANSYS、LS-DYNA、FLUSH、MTS 等用于研究生及教师科研分析计算软件。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具有创新能力的学术学位、应用型 and 复合型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道德修养和学术修养；
2. 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或独立担负技术工作的实践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强的读、写、听、说能力。

三、研究方向

01 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钢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钢结构在地震作用下的性能和性能化抗震设计理论与方法。

02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抗震设计理论和方法。

03 多高层结构抗震

多高层建筑结构的结构体系和构建的抗震设计理论与设计方法。

04 工程结构加固设计理论与技术

现有钢筋混凝土结构、砌体结构和钢结构的加固设计理论、设计方法和试验研究。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答辩，但提前时间不超过 1 年；如遇特殊情况，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学院审核、研究生部批准，可适当延长学习时间。

五、培养方式

1. 按照分类培养、创新模式的原则，实行导师负责制；同时，积极探索和实施学科团队合作培养、校校联合培养、产学研联合培养、国际合作培养等模式。

2. 培养采用系统理论学习和科学研究并重，课程、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既要使研究生深入掌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又要使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3. 既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的主导作用，又要积极发挥研究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营造创新氛围，培养研究生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

六、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学科基础课、专业（方向）基础课、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7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学科基础课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学科基础课 8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专业（方向）基础课	08140208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	48	3		√		方向2、3、4， 8学分；组合 结构可作为方 向1选修课
		08140215	混凝土结构非线性分析	48	3		√		
		08140219	组合结构	32	2		√		
		08140212	结构稳定	48	3		√		方向1 8学分
		08140210	高等钢结构	48	3			√	
		08140235	钢结构材料性能	32	2	√			
	非学位课		公选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专业选修课不 少于 7学分(科技论 文写作必选)	
08140228		结构实验技术	32	2		√			
08140213		薄壁构件	24	1.5	√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08140207		专业外语	32	1			√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08140221		预应力混凝土理论与施工技术	32	2		√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08140224		工程振动理论及其应用	32	2		√			
08140236		工程地震	32	2		√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08140503		结构抗火性能及其计算	32	2		√			
必修环节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必修环节 2学分	
	10332013	实践活动		1					

（二）课程要求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必修环节包括学术活动和实践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2）实践活动（1 学分）

实践活动的内容除了各种形式的教学实践之外，也可以参加本专业领域的应用实践等活动。研究生应认真填写实践活动相关表格，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必修环节外，原则上在 1~1.5 年内完成。

八、学术成果要求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必须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2 篇，其中至少有 1 篇刊登发表。

九、学位论文要求

1.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 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需求、围绕重要的理论和学科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和学术理论意义；课题研究具有先进性、可行性，工作量和难易度适当；论文的质量须达到硕士学位论文水平要求。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在论文题目确定后，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1 年。论文书写必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基本格式及相关要求》。

3.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代码）： _____ 土木工程（0814） _____

二级学科名称（代码）： _____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081405） _____

一、学科简介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学科于 2006 年 1 月经国务院学位办批准，于 2006 年开始招收硕士研究生。

该学科为校重点学科，主要研究领域包括：近场波动数值模拟及其工程应用；工程结构抗震、抗风与抗火等。

本学科有博士生导师 3 人，硕士生导师 6 人，其中教授 5 人。近年来承担国家级项目 15 项、省部级项目 20 多项；发表论文 200 余篇，有 50 余篇被 SCI、EI、ISTP 等收录。

本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依托，有实验室面积近 2800 m²，拥有双通道结构试验仪 SC6000、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结构抗火实验炉、并行计算机系统等大型设备；另外还有 ANSYS、LS-DYNA、PLAXIS 3D 软件包、FLUSH 等大型计算软件。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具有创新能力的学术学位、应用型 and 复合型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道德修养和学术修养；
2. 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或独立担负技术工作的实践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强的读、写、听、说能力。

三、研究方向

01 工程结构抗震、抗风与抗火

钢管混凝土柱抗震性能；高层建筑和高耸结构的抗风设计；工程结构的抗火性能及设计理论；结构抗震试验方法；结构振动控制；结构健康监测。

02 近场波动数值模拟及土与结构动力相互作用

近断层强震动的模拟；局部场地对地震动的影响；地震动空间相关性；地震或风作用下高层建筑的土-结构相互作用分析。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答辩，但提前时间不超过 1 年；如遇特殊情况，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学院审核、研究生部批准，可适当延长学习时间。

五、培养方式

1.按照分类培养、创新模式的原则，实行导师负责制；同时，积极探索和实施学科团队合作培养、校校联合培养、产学研联合培养、国际合作培养等模式。

2.培养采用系统理论学习和科学研究并重，课程、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既要使研究生深入掌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又要使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3.既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的主导作用，又要积极发挥研究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营造创新氛围，培养研究生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

六、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2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学科基础课、专业（方向）基础课、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7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学科基础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不少于 6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专业（方向）基础课	08140209	工程地震与结构抗震	48	3		√		不少于 8学分
		08140208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	48	3		√		
		08140228	结构实验技术	32	2		√		
		08140502	高等土力学	32	2	√			
非学位课		公选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公选课(含跨一级学科选修课) 不少于2学分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不少于 7学分（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15	混凝土结构非线性分析	48	3		√			
	08140504	结构风振	32	2		√			
	08140101	岩土数值分析方法	32	2		√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08140615	大跨拱桥设计	32	2		√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08140508	土-结构动力相互作用分析软件	32	2		√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08140225	岩土工程测试理论与监测	32	2	√				
	08140234	高等基础工程	32	2		√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08140503	结构抗火性能及其计算	32	2		√			
必修环节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必修环节 2学分	
	10332013	实践活动		1					

（二）课程要求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必修环节包括学术活动和实践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2）实践活动（1 学分）

实践活动的内容除了各种形式的教学实践之外，也可以参加本专业领域的应用实践等活动。研究生应认真填写实践活动相关表格，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必修环节外，原则上在 1 年内完成。

八、学术成果要求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必须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2 篇，其中至少有 1 篇刊登发表。

九、学位论文要求

1.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需求、围绕重要的理论和学科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和学术理论意义；课题研究具有先进性、可行性，工作量和难易度适当；论文的质量须达到硕士学位论文水平要求。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在论文题目确定后，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不少于 1 年。论文书写必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基本格式及相关要求》。

3.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桥梁与隧道工程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级学科名称（代码）： 土木工程（0814）

二级学科名称（代码）： 桥梁与隧道工程（081406）

一、学科简介

桥梁与隧道工程学科于 2011 年 6 月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本学科以桥梁结构设计理论与应用、桥梁健康监测与抗震为主要研究方向，以桥梁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钢-混凝土组合结构梁桥、梁-拱组合结构桥、桥梁振动与控制等为研究特色。

本学科共有教师 12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3 人、具有博士学位 6 人；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7 人。学科带头人田石柱教授科研成果突出，学术造诣深，具有多年指导博士、硕士研究生的经验。

近年来，桥梁与隧道学科承担的科研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 7 项，省部级项目 11 项、市厅级 10 余项，横向项目若干项，拥有各类科研经费近 700 万元，发表研究论文 170 余篇，其中 SCI、EI 等高水平论文 24 篇；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 1 项，市厅级 5 项，专利 2 项。

本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研究依托基地。实验室总面积 3600 m²、科研办公用房 2480 m²、实验大厅 800 m²、模型试件加工场地 260 m²。拥有双通道试验加载系统、MTS 电液伺服试验系统和并行计算机系统等大型设备，总值达 2230 多万元。有 MIDAS、ABAQUS、ANSYS、桥梁博士、SAP2000 等大型计算软件。该学科拥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4 万余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0 余种、拥有 ASCE、ELSVIER 等数据库。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需要，具有创新能力的应用型和复合型的学术人才。具体要求如下：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具备良好的道德修养和学术修养；

2.掌握坚实的基础理论、系统的专门知识，具有一定的科研能力或独立担负技术工作的实践能力；

3.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强的读、写、听、说能力。

三、研究方向

01 桥梁结构设计理论与应用

主要研究内容：钢-混组合结构桥梁、桥梁施工仿真、大跨桥梁结构、桥梁柔性墩柱、拱桥及梁-拱组合体系桥的分析理论。

02 桥梁健康监测与抗震

主要研究内容：桥梁结构健康监测、桥梁损伤识别、桥梁检测与加固、钢桥疲劳监测与评估、桥梁振动与控制、桥梁结构抗震。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研究生，可申请提前答辩，但提前时间不超过 1 年；如遇特殊情况，由研究生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同意、学院审核、研究生部批准，可适当延长学习时间。

五、培养方式

1.按照分类培养、创新模式的原则，实行导师负责制；同时，积极探索和实施学科团队合作培养、校校联合培养、产学研联合培养、国际合作培养等模式。

2.培养采用系统理论学习和科学研究并重，课程、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既要使研究生深入掌握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又要使研究生掌握科学研究的基本方法和技能。

3.既要充分发挥研究生导师的主导作用，又要积极发挥研究生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营造创新氛围，培养研究生获取知识、更新知识、创新知识的能力。

六、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学科基础课、专业（方向）基础课、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7 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学科基础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学科基础课 8 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专业（方向）基础课	08140618	高等混凝土结构原理	32	2		√		专业（方向） 基础课 8 学 分
		08140602	高等桥梁设计	32	2		√		
		08140619	桥梁抗震与抗风	32	2		√		
		08140228	结构实验技术	32	2		√		
非学位课		公选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公选课(含跨一级学科选修课)不少于2学分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专业选修课 不少于 7 学分(科技 论文写作必 选)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08140615	大跨拱桥设计	32	2		√			
	08140234	高等基础工程	32	2		√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08140604	钢桥及组合结构桥梁设计	32	2		√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08140620	缆索桥梁结构	32	2		√			
	08140617	大跨桥梁施工控制	32	2		√			
	08140610	桥梁病害诊断与加固设计	16	1		√			
	必修环节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必修环节 2 学 分
10332013		实践活动		1					

(二) 课程要求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必修环节包括学术活动和实践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 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2) 实践活动(1学分)

实践活动的内容除了各种形式的教学实践之外,也可以参加本专业领域的应用实践等活动。研究生应认真填写实践活动相关表格,交学院存档。

(三) 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必修环节外,原则上在1年内完成。

八、学术成果要求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必须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1篇;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2篇,其中至少有1篇刊登发表。

九、学位论文要求

1.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2.学位论文的选题应紧密结合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需求、围绕重要的理论和学科前沿问题,具有一定的实际应用价值和学术理论意义;课题研究具有先进性、可行性,工作量和难易度适当;论文的质量须达到硕士学位论文水平要求。学位论文必须在导师指导下由研究生本人独立完成。在论文题目确定后,用于论文工作的时间不少于1年。论文书写必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基本格式及相关要求》。

3.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岩土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本学科在多年科研与教学工作的基础上，形成了具有一定特色的研究方向：01 土的动、静模拟及与基础相互作用研究；02 环境岩土理论及应用研究；03 岩土测试与监测新技术及应用。本学科现有教授 2 人、副教授 2 人及其他专职教学研究人员 6 人，其中具有博士学位的 9 人、硕士生指导教师 5 人，已形成阵容比较整齐、中青年结合、结构较为合理的学科梯队。近年来，在研及完成国家级科研项目 4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6 项、市厅级科研项目 10 余项以及其他各类科研课题 20 余项，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100 余篇，其中 SCI/EI 检索论文 30 余篇，学术专著及参编教材多部。

本学科现拥有软硬件配备比较齐全的土木工程实验中心所属的岩土实验室、省级力学实验示范中心、研究生专用的学习与科研教室。该学科有各类中外文图书资料 7.8 万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2 种。此外，拥有 PKPM 系列软件、ABAQUS、ANSYS、PLAXIS-3D、LS-DYNA、FLUSH、MTS 等用于研究生及教师科研分析的计算软件。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岩土工程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具有较强的读、写、听、说能力。

三、研究方向

01 土的动、静模拟及与基础相互作用研究

针对岩土体的离散性和复杂性特征，利用理论推导、试验测试及数值模拟等方法，研究岩土体本构关系及土-基础动静相互作用。

02 环境岩土理论及应用研究

基于环境保护与治理理念，开展固体废弃物作为岩土材料的综合有效利用、

污染地基的固化处理理论及应用、考虑环境影响的岩土材料性能演化及影响等方面的研究。

03 岩土测试与监测新技术及应用

针对地下工程的复杂性,开展光纤光栅技术在岩土与地下工程领域中的应用研究,为工程体在全生命周期内的健康监测及治理提供支撑。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6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2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

六、学分要求

1. 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 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33学分且不超过36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考试	公共课 8 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考试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考试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考试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考试	
	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考试	基础理论课 和专业技术 课不少于 8 学分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考试	
		08140502	高等土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34	高等基础工程	32	2		√		考试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考查	6 学分
		08140227	地基处理技术进展	32	2		√		考试	4 学分
		08140225	岩土工程测试理论与监测	32	2	√			考试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考试	选修课不少 于 5 学分（可 选择 1 门校公 共选修课，科 技论文写作 必选）	
	08140101	岩土数值分析方法	32	2		√		考试		
	08140102	软土流变固结理论	32	2		√		考试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103	城市地下工程	32	2		√		考试		
	08140104	路基路面结构理论与力学分析	32	2		√		考试		
	08140105	岩石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考试		
	08140216	水泥基材料结构与性能研究	32	2		√		考试		
	08140220	建筑材料物理化学	32	2		√		考试		
	08140224	工程振动理论及其应用	32	2		√		考试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考试		
	08140237	数理统计	32	2	√			考试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考查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考查		

（二）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产品开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 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 1 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3. 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 1 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选择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的课题，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的基础或支护结构体系、新施工技术、新的地基处理技术及相应的设计方法、新的检测技术等方面的研究、开发与应用。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1) 工程设计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于 2011 年开始招生，其所在的结构工程学科为江苏省重点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主要实验依托基地。主要研究领域包括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多高层建筑结构抗震等。

结构工程学科拥有博士生导师 3 人，硕士生导师 15 人，其中教授 12 人，2 人被评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 人被评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2 人被评为省部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 人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学科带头人顾强教授、何若全教授等是国内著名的结构工程学科领域的专家，科研成果突出，学术造诣深，具有多年指导博士、硕士研究生的经验。

近年来结构工程学科承担的科研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部级和市厅级等科研项目 100 余项；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200 余篇；获市厅级以上科技奖励多项。

结构工程学科现有实验室面积 2635 m²，其中结构实验大厅 1128 m²，仪器设备总值 1119.12 万元；有研究生专用计算机房，并有用于大型复杂结构动力分析的并行计算机系统；该学科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7.8 万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2 种；院（系）计算中心有 PKPM 系列软件、“桥梁博士”、ANSYS、LS-DYNA、FLUSH、MTS 等计算软件，可用于研究生和教师的科研分析。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钢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钢结构在地震作用下的性能和性能化抗震设计理论与方法。

02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抗震设计理论和方法。

03 多高层建筑结构抗震

多高层建筑结构的结构体系和构建的抗震设计理论与设计方法。

04 工程结构检测与加固技术

钢筋混凝土结构和砌体结构的检测方法和技术，加固设计的理论和方法。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 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 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3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考试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考试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考试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考试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考试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考试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考试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考试		
		08140212	结构稳定	48	3		√		考试		
		08140219	组合结构	32	2		√		考试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考查	6学分	
		08140210	高等钢结构	48	3			√	考试	实践类课程 不少于4学分	
		08140235	钢结构材料性能	32	2	√			考试		
		08140208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	48	3		√		考试		
		08140215	混凝土结构非线性分析	48	3		√		考试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 (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考试		
		08140213	薄壁构件	24	1.5	√			考试		
		08140236	工程地震	32	2		√		考试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考试			
08140221		预应力混凝土理论与施工技术	32	2		√		考试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考试			
08140207		专业外语	32	1			√	考试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考试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考试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考试			
08140503		结构抗火性能及其计算	32	2		√		考试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考试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考查	第3学期开始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考查		

（二）课程要求

1.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产品开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2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1~1.5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1篇；

2.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1项；

3.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1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1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结构体系、构件和节点的设计方法、新施工技术、新的抗震耗能器或试验量测仪器装置等的产品研究、开发与应用。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 (1) 工程设计
-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

方案(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方向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于2011年开始招生,其所在的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学科为校重点学科,主要研究领域包括:近场波动数值模拟及其工程应用;工程结构抗震、抗风与抗火等。

本学科有博士生导师3人,硕士生导师6人,其中教授5人。近年来承担国家级项目15项、省部级项目20多项;发表论文200余篇,有50余篇被SCI、EI、ISTP等收录。

本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依托,实验室面积近2800 m²,拥有双通道结构试验仪SC6000、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结构抗火实验炉、并行计算机系统等大型设备;另外还有ANSYS、LS-DYNA、PLAXIS 3D软件包、FLUSH等大型计算软件。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工程结构抗震、抗风与抗火

钢管混凝土柱抗震性能;高层建筑和高耸结构的抗风设计;工程结构的抗火性能及设计理论;结构抗震试验方法;结构振动控制;结构健康监测。

02 近场波动数值模拟及土-结构动力相互作用

近断层强震动的模拟；局部场地对地震动的影响；地震动空间相关性；地震或风作用下高层建筑的土-结构相互作用分析。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和非学位课。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3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8 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基础理论课和专业 技术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不少于 8 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08140209	工程地震与结构抗震	48	3		√		
		08140504	结构抗风	32	2		√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6 学分
		08140228	结构实验技术	32	2		√		不少于 4 学分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08140508	土-结构动力相互作用分析软件	32	2		√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不少于 5 学分 (可选择 1 门校公共 选修课, 科技 论文写作必 选)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08140215	混凝土结构非线性分析	48	3		√			
	08140101	岩土数值分析方法	32	2		√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08140502	高等土力学	32	2	√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08140617	大跨桥梁施工控制	32	2		√			
	08140604	钢桥及组合结构桥梁设计	32	2		√			
	08140615	大跨拱桥设计	32	2		√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第 3 学 期开始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二）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产品开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 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 1 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3. 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 1 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结构体系、构件和节点的设计方法、新施工技术、新的抗震耗能器或试验量测仪器装置等的产品研究、开发与应用等。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 (1) 工程设计
-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桥梁与隧道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 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桥梁与隧道工程学科于 2011 年 6 月获得硕士学位授予权，本学科以桥梁结构设计理论与应用、桥梁健康监测与抗震为主要研究方向，以桥梁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钢-混凝土组合结构梁桥、梁-拱组合结构桥、桥梁振动与控制等为研究特色。

本学科共有教师 12 人，其中教授 5 人，副教授 3 人、具有博士学位 6 人；博士生导师 1 人，硕士生导师 7 人。学科带头人田石柱教授科研成果突出，学术造诣深，具有多年指导博士、硕士研究生的经验。

近年来，桥梁与隧道学科承担的科研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等 7 项，省部级项目 11 项、市厅级 10 余项，横向项目若干项，拥有各类科研经费近 700 万元，发表研究论文 170 余篇，其中 SCI、EI 等高水平论文 24 篇；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 1 项，市厅级 5 项，专利 2 项。

本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研究依托基地。实验室总面积 3600m²、科研办公用房 2480 m²、实验大厅 800 m²、模型试件加工场地 260 m²。拥有双通道试验加载系统、MTS 电液伺服试验系统和并行计算机系统等大型设备，总值达 2230 多万元。有 MIDAS、ABAQUS、ANSYS、桥梁博士、SAP2000 等大型计算软件。该学科拥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4 万余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0 余种、拥有 ASCE、ELSVIER 等数据库。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桥梁与隧道工程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

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桥梁结构设计理论与应用

主要研究内容：钢-混组合结构桥梁、桥梁施工仿真、大跨桥梁结构、桥梁柔性墩柱、拱桥及梁-拱组合体系桥的分析理论。

02 桥梁健康监测与抗震

主要研究内容：桥梁结构健康监测、桥梁损伤识别、桥梁检测与加固、钢桥疲劳监测与评估、桥梁振动与控制、桥梁结构抗震。

四、学制与在校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3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6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2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1年。

六、学分要求

1.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33学分且不超过36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08140618	高等混凝土结构原理	32	2		√		
		08140619	桥梁抗震与抗风	32	2		√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6学分
		08140602	高等桥梁设计	32	2		√		4学分
		08140228	结构实验技术	32	2		√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08140615		大跨拱桥设计	32	2		√			
08140234		高等基础工程	32	2		√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08140604		钢桥及组合结构桥梁设计	32	2		√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08140620		缆索桥梁结构	32	2		√			
08140617		大跨桥梁施工控制	32	2		√			
08140610		桥梁病害诊断与加固设计	16	1		√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第3学期开始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二）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产品开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 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 1 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3. 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 1 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桥梁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桥梁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桥梁结构体系、构件的设计方法、新施工技术、新的抗震耗能器或试验量测仪器装置等的产品研究、开发与应用等。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1) 工程设计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经过多年的积累，在“路网交通量预测及其交通适应性”、“建设领域合作伙伴模式”、“施工项目成本集成管理”、“工程合同体系管理”、“城市更新与房地产开发管理”等方面已形成研究特色，部分成果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

本学科方向目前有教授 3 人、副教授 16 人，9 人有博士学位，已形成基础扎实、人员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近年来承担各级各类课题 50 余项，发表论文 100 余篇，出版著作、教材 13 部，获软件专利 1 项、发明专利 1 项。

本学科拥有①工程管理模拟实验室，总建筑面积 180m²，拥有 PK-PM 施工管理软件、建筑设计和规划软件、鲁班工程算量软件、房地产开发项目评估、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系统软件以及普华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软件、施工项目进度成本集成管理软件等软件系统。②交通管理仿真实验室，总建筑面积 120m²，拥有 Vissm 交通模拟软件、Trans CAD、Tran Star-交通管理软件、交通信号模拟控制机、视频交通数据采集仪（Solopro NC）等软件系统和计算机硬件设施等。

拥有相关中英文图书资料共计 4 万余册，分为校图书馆（42000 余册）和学院图书资料室（2300 余册）两部分；中英文学术期刊杂志共计 160 余种。

江苏省是我国的建设大省，苏州市位于长三角的经济发达地区，城市建设与房地产开发工程量大，建设企业云集，高层次建设工程管理人才行业需求迫切，需求量大。

二、培养目标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

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在工程建设合作模式、工程合同体系管理、施工新工艺、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路网规划、交通运行组织优化等方面进行研究。

02 建筑经济与房地产管理

对房地产投资决策、市场分析与方案选择理论与实践、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决策机制、城市传统建筑资源与房地产业协调发展等方面开展研究。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 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 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3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12013001	最优化理论与方法	48	3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12013002	高级管理学	32	2	√			
		12013003	现代经济学	32	2	√			
		12013006	现代项目管理理论和方法	32	2		√		
		12013007	数据分析与处理	32	2		√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6学分
		12013020	管理研究方法论	32	2	√			4学分
		12013019	软件应用	32	2		√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12013022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12013004		技术经济分析原理与方法	32	2		√			
12013005		管理决策信息系统	32	2	√				
12013011		数值计算	32	2	√				
08130312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16	1		√			
12013010		土木工程技术前沿	16	1	√				
12013013		工程合同管理	32	2	√				
12013021		BIM 技术与应用	32	2		√			
12013015		房地产项目投资决策与分析	32	2	√				
12013016		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与方法	32	2		√			
12013017		交通规划理论	32	2		√			
12013018		道路交通管理与控制	32	2	√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二) 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项目管理、技术攻关、工程设计等。实践应

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2学分。

(1)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 学术活动（1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 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1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1篇；

2.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1项；

3.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1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1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

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工程管理项目或房地产开发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建设工程项目开发与管理理论的应用研究。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 (1) 工程设计
- (2) 应用研究
- (3) 工程/项目管理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建筑材料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建筑材料方向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于 2012 年开始招生，本学科隶属江苏省优势学科，依托江苏省环境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与苏州市环境功能材料重点实验室。

无机复合材料方向现有包括江苏省特聘教授、兼职教授在内的教授 3 人，副教授 4 人，其他专职教学研究人员 6 人，其中博士学位获得者 5 人。本方向研究固废激活再生及其工程应用、水泥基复合材料、道路新型功能材料、道路可持续再生材料。近年来，本方向承担国家基金委项目、“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合作项目等国家级科研项目 4 项，承担江苏省交通厅、住建厅等资助的市厅级科研项目 10 余项，完成或在研横向课题 20 余项。相关科研成果获江苏省建设科技奖三等奖 2 项、苏州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1 项和苏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奖 6 项，发表学术论文 100 多篇，其中 SCI、EI 检索 20 余篇。

本学科现拥有软硬件配备齐全的土木工程实验中心，配备先进设备的道路工程研究中心实验室，省级力学实验示范中心等；有研究生专用计算机房和教室，该学科拥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4 万余册、中外文学术期刊近 100 种。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建筑材料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材料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本专业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具有坚实材料科学理论基础和系统专业理论知识，了解本学科发展动态。
3. 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教学，材料制备，新材料的开发，应用和解决与材料相关问题的能力。
4. 熟练掌握一门外语并能阅读本专业的英文资料。

三、研究方向

01 固体废弃物处置及其应用

研究固体废弃物激活再生，并致力于产业化应用。

02 道路材料

道路可持续再生材料的开发与研究；道路新型功能材料的开发与研究；固体废弃物在道路建筑材料中的应用研究。

03 水泥基复合材料

研究水泥基复合材料的结构与性能、水泥基复合材料的改性及高性能化、建筑功能材料等。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专业实践、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双导师制，以校内导师指导为主，校外导师主要参与实践教学、项目研究、课程与论文等多个环节的指导工作，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 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 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4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08140237	数理统计	32	2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08053005	研究方法论	16	1		√			
		08053006	现代材料分析方法	32	2	√				
		08053007	材料科学基础	48	3		√			
		08053009	工程材料力学性能	32	2	√				
		08053001	固体物理基础	32	2	√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专业实践 6学分	
		08053010	沥青与沥青混合料	40	2.5	√			实践类课程 5学分	
		08053011	水泥基复合材料技术	40	2.5		√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08053014	材料表面与界面	32	2		√			
		08053016	功能高分子材料	32	2	√				
		08053003	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	32	2		√			
08053017		材料结构与性能	32	2	√					
08053018		材料化学	32	2	√					
08053013		绿色生态建筑材料	32	2		√				
08053023		路面设计原理与方法	32	2		√				
08053020		工程结构无损测试技术	32	2		√				
08053021		材料科学研究进展	32	2	√					
08053022		材料工程特殊问题	16	1		√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第3学期开始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二）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材料工艺设计、技术攻关、新产品研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 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 1 年内完成。学生修满学分后，可申请进入论文课题研究，也可根据导师的实际安排，入学后一边学习，一边逐渐进入课题工作。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3. 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 1 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材料工艺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材料产品研究、开发与应用课题。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材料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1) 材料工艺设计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非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全日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于 2011 年开始招生，其所在的结构工程学科为江苏省重点学科，以江苏省结构工程重点实验室为主要实验依托基地。主要研究领域包括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多高层建筑结构抗震等。

结构工程学科拥有博士生导师 3 人，硕士生导师 15 人，其中教授 12 人，2 人被评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1 人被评为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2 人被评为省部级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1 人荣获“全国优秀教师”称号。学科带头人顾强教授、何若全教授等是国内著名的结构工程学科领域的专家，科研成果突出，学术造诣深，具有多年指导博士、硕士研究生的经验。

近年来结构工程学科承担的科研项目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部级和市厅级等科研项目 100 余项；在国内外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 200 余篇；获市厅级以上科技奖励多项。

结构工程学科现有实验室面积 2635 m²，其中结构实验大厅 1128 m²，仪器设备总值 1119.12 万元；有研究生专用计算机房，并有用于大型复杂结构动力分析的并行计算机系统；该学科有各种中外文图书资料 7.8 万册、中外文学术期刊 82 种；院（系）计算中心有 PKPM 系列软件、“桥梁博士”、ANSYS、LS-DYNA、FLUSH、MTS 等计算软件，可用于研究生和教师的科研分析。

二、培养目标

土木水利结构工程方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土木工程专业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 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钢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钢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钢结构在地震作用下的性能和性能化抗震设计理论与方法。

02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理论及其应用

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新型结构体系、构件、连接节点的研究，混凝土结构与组合结构的抗震设计理论和方法。

03 多高层建筑结构抗震

多高层建筑结构的结构体系和构建的抗震设计理论与设计方法。

04 工程结构检测与加固技术

钢筋混凝土结构和砌体结构的检测方法和技术，加固设计的理论和方法。

四、学制与在校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 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 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3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考试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考试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考试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考试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考试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08140206	高等弹性力学	32	2	√			考试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08140204	有限单元法	32	2	√			考试		
		08140205	结构动力学	32	2	√			考试		
		08140201	计算方法	32	2	√			考试		
		08140212	结构稳定	48	3		√		考试		
		08140219	组合结构	32	2		√		考试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考查	6学分	
		08140210	高等钢结构	48	3			√	考试	实践类课程 不少于4学分	
		08140235	钢结构材料性能	32	2	√			考试		
		08140208	高等钢筋混凝土结构	48	3		√		考试		
		08140215	混凝土结构非线性分析	48	3		√		考试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 (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必选)
		08140238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考试		
		08140213	薄壁构件	24	1.5	√			考试		
		08140236	工程地震	32	2		√		考试		
08140217		高层建筑结构	32	2		√		考试			
08140221		预应力混凝土理论与施工技术	32	2		√		考试			
08140222		结构加固设计与应用	32	2		√		考试			
08140207		专业外语	32	1			√	考试			
08140229		结构隔震与耗能减震	32	2		√		考试			
08140231		结构损伤识别与健康监测	32	2	√			考试			
08140232		结构分析软件	32	2		√		考试			
08140503		结构抗火性能及其计算	32	2		√		考试			
08140203		塑性力学	32	2	√			考试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考查	第3学期开始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考查		

（二）课程要求

1. 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2. 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设计、技术攻关、产品开发等。实践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 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 2 学分。

（1）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 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学术活动（1 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 1~1.5 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 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2. 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 1 项；

3. 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 1 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 1 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 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或技术改造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新结构体系、构件和节点的设计方法、新施工技术、新的抗震耗能器或试验量测仪器装置等的产品研究、开发与应用。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 论文形式

- (1) 工程设计
- (2) 应用研究

3. 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培养方案（非

全日制）

专业代码： 0859

一、学科简介

土木水利建筑经济与管理方向经过多年的积累，在“路网交通量预测及其交通适应性”、“建设领域合作伙伴模式”、“施工项目成本集成管理”、“工程合同体系管理”、“城市更新与房地产开发管理”等方面已形成研究特色，部分成果达到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

本学科方向目前有教授 3 人、副教授 16 人，9 人有博士学位，已形成基础扎实、人员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近年来承担各级各类课题 50 余项，发表论文 100 余篇，出版著作、教材 13 部，获软件专利 1 项、发明专利 1 项。

本学科拥有①工程管理模拟实验室，总建筑面积 180m²，拥有 PK-PM 施工管理软件、建筑设计和规划软件、鲁班工程算量软件、房地产开发项目评估、建设项目经济评价系统软件以及普华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软件、施工项目进度成本集成管理软件等软件系统。②交通管理仿真实验室，总建筑面积 120m²，拥有 Vissm 交通模拟软件、Trans CAD、Tran Star-交通管理软件、交通信号模拟控制机、视频交通数据采集仪（Solopro NC）等软件系统和计算机硬件设施等。

拥有相关中英文图书资料共计 4 万余册，分为校图书馆（42000 余册）和学院图书资料室（2300 余册）两部分；中英文学术期刊杂志共计 160 余种。

江苏省是我国的建设大省，苏州市位于长三角的经济发达地区，城市建设与房地产开发工程量大，建设企业云集，高层次建设工程管理人才行业需求迫切，需求量大。

二、培养目标

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工程领域任职资格相联系的专业性学位，培养应用型、复合式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具体要求为：

1. 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有科学严谨与求真务实的学习态度和工作作风，身心健康。

2. 掌握所从事领域的基础理论、先进技术方法和手段，在领域的某一方向具

有独立从事工程设计、工程实施、工程研究、工程开发、工程管理等能力。

3.掌握一门外国语。

三、研究方向

01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在工程建设合作模式、工程合同体系管理、施工新工艺、道路项目可行性研究、路网规划、交通运行组织优化等方面进行研究。

02 建筑经济与房地产管理

对房地产投资决策、市场分析与方案选择理论与实践、房地产开发项目的决策机制、城市传统建筑资源与房地产业协调发展等方面开展研究。

四、学习年限

本学科硕士研究生的学制为 3 年。学习年限（自入学到毕业、授予学位的年限）不超过 6 学年。休学期计入学习年限。少数提前完成培养计划的优秀研究生，经学校批准可提前毕业，但学习年限不少于 2 年。

五、培养方式

培养采用课程学习、实践教学、必修环节和学位论文相结合的方式，实行导师负责制，倡导实行双导师制，由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校内指导教师和校外指导教师联合指导。同时注意发挥学科团队集体培养的作用。

专业实践是培养中的重要环节，鼓励研究生到企业实习，实践可采用集中实践与分段实践相结合的方式。研究生在学期间，必须保证不少于半年的专业实践，应届本科毕业生的专业实践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1 年。

六、学分要求

1、课程分类

课程分为学位课、非学位课二个模块，学位课由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三个部分组成；非学位课由选修课和必修环节两个部分组成。

2、总学分要求

硕士研究生的课程学习采用学分制。研究生学分的基本要求：总学分不少于 33 学分且不超过 36 学分，同时满足公共课、基础理论课和专业技术课、实践教学、选修课和必修环节的学分要求；在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前必须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规定的全部内容，并符合专业培养方案的规定。

七、课程设置与要求

(一) 课程设置

课程设置表

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1	2	3		
学位课	公共课	10332004	基础英语（一）	64	2	√			公共课 8学分
		10332005	基础英语（二）	64	2		√		
		10332010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			
		10332015	自然辩证法概论	16	1		√		
		10332210	工程伦理	16	1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12013001	最优化理论与方法	48	3	√			基础理论和专业技术课 不少于8学分
		12013002	高级管理学	32	2	√			
		12013003	现代经济学	32	2	√			
		12013006	现代项目管理理论和方法	32	2		√		
		12013007	数据分析与处理	32	2		√		
	实践教学	10332021	专业实践		6				6学分
		12013020	管理研究方法论	32	2	√			4学分
		12013019	软件应用	32	2		√		
	非学位课		公共选修课：详见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12013022	科技论文写作	16	1		√		选修课 不少于5学分（可选择1门校公共选修课，科技论文写作 必选）
12013004		技术经济分析原理与方法	32	2		√			
12013005		管理决策信息系统	32	2	√				
12013011		数值计算	32	2	√				
08130312		城市规划管理与法规	16	1		√			
12013010		土木工程技术前沿	16	1	√				
12013013		工程合同管理	32	2	√				
12013021		BIM 技术与应用	32	2		√			
12013015		房地产项目投资决策与分析	32	2	√				
12013016		现代企业管理理论与方法	32	2		√			
12013017		交通规划理论	32	2		√			
12013018		道路交通管理与控制	32	2	√				
必修环节		10332020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1				
	10332012	学术活动		1					

(二) 课程要求

- 1、学生应按照课程设置表各类课程的要求，完成相应学分的课程学习。
- 2、专业实践的实践内容可为工程项目管理、技术攻关、工程设计等。实践

应在导师的指导下完成一个工程项目或子项目的全过程。实践结束后提交一份完整的实践报告，报告应包含实践目的、实践时间、实践内容、实践成果及收获等内容，由导师签署意见后交学院存档。

3、必修环节包括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和学术活动两方面内容，共2学分。

(1) 学位论文开题报告（1学分）

研究生必须较广泛地阅读中文和外文文献，在导师指导下完成论文选题工作，并根据《苏州科技大学关于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的要求，进行论文开题。

(2) 学术活动（1学分）

研究生要积极参加学术研讨和学术报告会，以拓宽学术视野和了解学科前沿的发展。研究生应如实填写学术活动报告表，交学院存档。

(三) 教学安排

课程学习除专业实践和必修环节外，原则上1年内完成。

八、中期考核

为保障培养质量，研究生须参加研究生中期考核。中期考核是研究生培养的主要环节，主要是对研究生德、智、体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考核合格者可进入硕士学位论文工作阶段。具体按照《苏州科技大学研究生中期考核办法》执行。

九、学术成果

研究生在提出学位申请时，须达到如下要求之一：

1.以第一作者或者第二作者（第一作者为导师或副导师）在学院认定的专业学术期刊上发表（含录用）学术论文至少1篇；

2.以第一发明人或者第二发明人（第一发明人为导师或副导师）申请并通过实质审查的发明专利至少1项；

3.在省级学会（含所属专业委员会）以上或国际学术会议上以第一作者投稿参会，并作会议报告或成果墙报展示至少1次。

同时，学术成果要求须符合《苏州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申请学位对学术成果基本要求的规定》。

申请提前毕业的研究生须以第一作者在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至少1篇。

十、学位论文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培养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论文的选题、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评阅、答辩等环节。论文工作中的各环节须分别按照《苏州科技

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与开题报告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中期检查管理规定》、《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预答辩管理规定》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1、论文选题

论文选题应直接来源于工程实际或者具有明确的工程背景和应用价值，可以是一个完整的工程设计项目、工程管理项目或房地产开发项目，也可以是技术攻关研究专题，也可以是建设工程项目开发与管理理论的应用研究。论文选题应有一定的技术难度、先进性和工作量，能体现作者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手段解决工程实际问题的能力。

2、论文形式

(1) 工程设计

(2) 应用研究

(3) 工程/项目管理

3、论文答辩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暂行实施办法》和《苏州科技大学硕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进行。

校研究生公共选修课目录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开课学院
				1	2	3		
10332101	日语（第二外国语）	32	2		√		考试	外国语学院
10332106	人与环境（双语）	32	2		√		考试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10332107	环境科学前沿	32	2		√		考试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10332113	中国传统文化研究	32	2		√		考试	社会发展与公共管理学院
10332116	数学文化与数学之美	32	2		√		考试	数学科学学院
10332121	数学建模	32	2		√		考查	数学科学学院
10332122	研究生实用英语（雅思）	32	2		√		考试	外国语学院